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5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26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6-037）。根据深交所的要求，现将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相关信息补充披露如下：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补充披露内容如下：

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作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在市场竞争中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竞争优势。高分子发泡行业技术竞争的核心在于对发泡的配方工艺和总体生产工艺流程的掌握，这些核心配方、工艺及技术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至关重要。随着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行业内企业对核心技术人员的争夺在所难免。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或核心技术外泄，将会影响公司在高分子发泡行业的技术领先地位，从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因此，公司面临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带来的技术外泄风险。

对此，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通过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福利，整体培养计划，采用公平的竞争晋升机制等措施，有效的吸引和稳定人才，加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巩固公司市场领先地位。

2、经营规模迅速扩大可能引致的管理风险

公司已按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建立了较为规范的管理体系，运营良好，经营业绩稳步增长。今后，随着公司高分子结构泡沫产品的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公司经营规模将迅速扩大。经营规模的迅速扩大，将对公司高管人员的管理和协调能力提出较高的要求，公司现有的管理架构、管理人员的数量和结构若不相应进行调整，将对公司的发展构成一定的制约。公司面临能否建立与公司业务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管理体系和管理团队，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对此，公司将进一步加强风险控制体系建设，增强人才队伍的建设，控制管理风险的发生。

3、新产品研发的风险

技术创新和产品不断的更新换代，是公司成立以来规模迅速扩大的重要因素。公司新产品的研发，一般要经过技术和工艺积累、实验室实验、检测、技术和工艺调整、中试和规模生产的过程。由于高分子发泡材料，特别是高分子结构泡沫材料对产品的质量、性能和稳定性有较高的要求，对产品的研发、生产的工艺设计要求较高，公司研发过程中需投入大量的人员和资金，新产品的研发成本较高。公司受研发能力、研发条件和其他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存在新产品研发失败的风险，这种风险可能导致公司不能按计划开发新产品，或者开发出来的新产品在性能、质量和成本损耗方面不具有竞争优势，进而影响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

对此，公司建立了有效的研发机制、持续的研发投入、不断扩充核心研发人员，保证了公司具备持续的技术创新能力。

4、境外经营风险

加快拓展境外市场、推动公司国际化发展步伐，是本公司的重要发展战略。在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外投资，获得海外公司复合材料发泡行业内领先的技术、产品、品牌和渠道，研发能力、高端产品的生产工艺和质量控制体系，拉大公司与竞争对手的领先优势，同时实现公司的全球市场战略布局，完善公司产品在全球市场的营销渠道，加强公司在全球的品牌影响力，逐渐实现成为在复合材料领域国际领先企业的战略目标。但境外经营受地缘政治、所在国政策及国际化人才培养、管理能力等因素影响较大，存在一定风险。

对此，公司加强国际化人才引进，积极消化、总结境外业务拓展经验、教训，在公司制度、规范层面加强对境外业务管控，并严格执行。同时，公司在境外业务拓展和境外具体运营过程中，严格遵守所在地区政策、法规及相关习惯，以弱化境外经营风险。

除上述内容外，2015年年度报告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常州天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